

仁 宇 精 神 推 廣 策 進 會行 事 規 範 章 程

# 永遠的、不可動搖的、必須被誓死捍衛的、至高無上 的偉大精神領袖謝仁宇同志萬歲!

全世界無產者,聯合起來!

### 前言

要想策進會得到健康發展,策進會的各項事務就必須得到有序開展。過去,因為沒有一個規範,策進會的活動一直較為混亂,效率也十分低下。

最近一年,針對多項關鍵事務的行事規範已經被制定,策進會的工作效率明顯 提高。這體現了行事規範對於提高策進會工作效率的重要意義。由此,策進會認 為,現在正是對策進會的行事規範進行規範的重要時刻。

本章程將對行事規範的結構進行規定。對行事規範制定流程的規定,將在《行事規範制定行事規範》中進行具體規定,該規範的具體制定時間,將由之後策進會的發展形勢決定。

## 《仁宇精神推廣策進會行事規範章程》 第一章 策進會的行事規範

第一條 行事規範是策進會的活動開展的依據,其對策進會的相應活動負責。

第二條 行事規範的制定,在《行事規範制定行事規範》頒佈之前由行政事務 處制定,《行事規範制定行事規範》頒佈之後依照該規範制定。

第三條 行事規範的取締,需要在全權代表大會上超過四分之三的人同意。

#### 第二章 行事規範的結構

第四條 行事規範中的每一個最大分節,應以大寫中文數字標示。

第五條 行事規範中的第一個最大分節,應標示後文中出現的一些在策進會以外不通用的,或者是與平常意義有所不同的專有名詞的解釋,以使普通讀者可以理解。

第六條 行事規範中,可以依據情形的不同,將一個大的行事規範拆分成數個小的行事規範(稱為子行事規範),每一個子行事規範單獨佔用一個最大分節。如果行事規範的情形唯一,則只佔用一個最大分節。

第七條 行事規範中,每一個子行事規範,都應當依照執行順序,將該子行事 規範分成相應的版塊。在相應的版塊內部,用標粗的「第X」作為開頭,詳細列舉 該版塊的步驟。每一個版塊應當獨立編號。

第八條 每一個行事規範的末尾應當用粗體標註「終」。特別地,如果中途的 某一步(一般有前提條件)執行結束後,後續的步驟不再執行,則標註「終(如需 執行此步)」字樣。

第九條 如果行事規範中有例外,則另外編寫「附則」,單獨作為一個最大分節。

### 第三章 行事規範的發佈

第十條 行事規範的發佈,應當交由資訊科技事務處,由其負責電子化工作, 分別製作可打印文檔(PDF)和電子書(EPUB)。當該行事規範正式公佈在策進 會的官方網站之後,該行事規範即告生效。

第十一條 以這兩種方式之外的形式發佈的文檔,僅供參考,不具效力。